

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对《2022年度仁和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“千村示范工程”实施方案》的批复

仁和生态环境局：

你局《关于审议〈2022年度仁和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“千村示范工程”实施方案（送审稿）〉的请示》（攀仁环〔2022〕33号）已收悉。经区政府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。由仁和生态环境局牵头，组织有关单位加快推进。

二、严格按实施方案内容组织实施，实施过程中重大变更事项，由仁和生态环境局依法依规按程序办理。



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8月30日
